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文件

中汽协文字第〔2019〕129号

关于开展《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 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 调研工作的通知

各二手车交易市场、二手车协（商）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办公厅《贯彻实施〈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行动计划（2015-2016年）》，加快推进企业标准管理制度改革，根据国家标准委《关于深化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国标委地方〔2015〕58号）精神、民政部等八部委《关于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民发〔2014〕225号）、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暂行规定》（国评组发〔2012〕2号）文件，以期进一步促进我国二手车交易市场（以下简称：交易市场）标准化、规范化、高质量发展，构建良好的诚信体系和经营生态环境，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经研究决定，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将在二手车交易市场中开展2018-2019年度《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简称：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

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活动遵循自愿的原则，首先由企业自主申报、地方行业组织推荐，不搞强行摊派。按照企业申报、专家实地调研考察的步骤进行。

二、企业统一通过网上申报的方式，不接受纸质材料。报名网址 www.cada.cn；通过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bz.org.cn）完成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

三、申报起止日期：即日起至2019年10月15日止。

四、本次“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活动由各地方行业协（商）会负责推荐与初审。

五、对完成“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活动并荣获“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等级”的交易市场，将在2019年11月在福建厦门举办的“2019年中国汽车流通行业年会”上授予证书及牌匾。

六、该项行业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七、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工作组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晓东 电话：18516989169

刘建华 电话：13910888827

谢燕鸣 电话：13911678130

指定邮箱：cuia@cada.cn

附件：

一、《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工作实施办法》。

二、《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评价表》。

三、《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确认书》。

2019年9月16日



附件一：

《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

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工作实施办法

一、 目的及意义

1、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是我们积极响应国家加快推进企业标准管理制度改革。通过开展行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实现交易市场服务标准的硬承诺，强化主体责任，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推动建立质量诚信自律机制，促进服务能力及水平的提高。

2、诚信建设调研工作，促进交易市场树立良好品牌形象。为广大消费者呈现一个管理规范、经营诚信的交易服务平台，协助政府职能部门加强行业监管，建立竞争有序的二手车市场秩序，构建良好的营商环境，促进二手车行业健康发展。

3、通过诚信建设调研，实现市场主体建立健全经营管理、商家管理、诚信服务、信息汇集等机制，规范交易行为、关注消费者体验、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权益，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4、通过诚信建设调研，进一步完善驻场商家诚信交易、售后承诺、诚信奖惩等管理责任。促进商家诚信经营、规范经营、规模化经营能力的提高，共同构建诚信建设体系，为实现征信、信用建设打好基础。

5、通过诚信建设调研，实现交易市场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依法收集、记录和整理商家在经营中提供的有关交易及信用信息。保障交易信息及价格信息发布的真实性。实现交易市场信息共享及互联网平台的数据化建设。

6、通过诚信建设调研，促进并加强交易市场与银行、保险等金融服务机构的合作，帮助支持信用良好的驻场商家获取更多的业务优惠、经营便利和市场机会。促进网络电商、金融、保险等二手车相关配套服务融合发展。

7、通过诚信建设调研，实现交易服务功能和水平的再升级、再提高，促进转型发展。实现以“规范诚信”为主题的二手车流通领域大发展。

二、总体要求

1、本次开展的行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工作，遵循国家对行业标准管理，行业组织开展诚信自律建设和达标、评比表彰的相关规定。

2、为做好本次行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工作，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拟通过二手车交易市场分会设立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工作组（简称“贯调工作组”）组织和落实。贯调工作组由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标准部、各省市区地方协（商）会、二手车交易市场分会副会长单位负责人、专家智库专家、秘书处工作人员组成。工作职责主要负责通知及相关信息发送，资料收集汇总与整理，实地考察方案的确定，组织协调各地方协（商）会、专家智库成员参与现场考察，结果的发布。

3、本次活动将以参评单位自愿登录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官方网站主页活动专属申报入口，对照《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评价表》自评打分、并提交必要补充资料，接受专家现场调研考察后获得诚信等级，诚信等级标准采用单项评分加权重考核的方式进行（即：自评得分占 45%、实地考察占 55%）。按最终得分设三档分值区确定 3A（65-79 分）、4A（80-94 分）、5A（95-100 分）诚信等级。

4、荣获“2016-2017 考评年度 3A、4A、5A 诚信市场”会员单位仍需进行网上申报，并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bz.org.cn）完成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依据《诚信等级升降级程序》接受实地调研考察，并通过核定评价指标的实际交易服务场景的真实程度作出评分，确定升降级。

5、本次活动力求做到严谨有实效，影响范围大参与程度高。特别应重点关注在各地方二手车流通中起主导作用的参评交易市场，使通过达标及诚信等级的提升实现经营管理示范效应。

6、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考核指标应明确、真实可信，过程去繁从简，注重交易市场实际经营服务场景的考评。

三、评价的办法

1、所有申请参与评价活动的单位可直接通过登录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官方网站（www.cada.cn）主页点击“二手车交易市场行业标准

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申报入口”，进入“行业标准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管理系统”完成注册，按注册邮箱收到的用户名登录后参评申报，在线完成《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评价表》填报并提交。并提供《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确认书》（附件三）及按照填表说明中的要求（不限于）提供补充证明资料，在加盖公章后以扫描件制作成 word 文档发到指定邮箱（cuia@cada.cn）。

2、网上申报于通知发出之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截止。视申报情况，贯调工作将通过抽签确定接受考察的单位名单，并拟定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启动调研考察工作。

3、自评、实调工作完成后，最终确定荣获“行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调研等级”单位的名单。

4、各省市二手车协（商）会应通过初审，组织推荐当地有参评条件的二手车交易市场积极参与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活动，并积极参与组织做好实地调研考察工作。

5、本次活动将重点关注在三个考评年度均荣获 5A 诚信等级的市场，特别是他们在市场精细化管理、规范经营、服务模式创新、诚信、征信及信用建设等方面的突出表现。为我们将 2020 年贯调产生全国二手车交易市场“服务创新示范单位”收集素材。

四、发布与表彰

1、经本次活动贯调工作组核定，由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授予荣获“2018-2019 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调研等级”证书及牌匾。

2、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将在 2019 年 11 月 14-16 日在福建厦门举办的 2019 年中国汽车流通行业年会上，对荣获“2018-2019 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调研等级”称号的企业进行集中表彰授牌。

3、荣获“2018-2019 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调研等级”称号的企业将在中国汽车流通协会二手车交易市场分会微信公众号“诚信建设”专属页面宣传与公示。

4、荣获“2018-2019 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调研等级”称号的企业将享有由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拟搭建的全国二手车信

用信息共享及相关平台提供的服务。

五、监督与管理

1、“2018-2019 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调研等级”称号保留时间为二年，二年期满由协会活动工作组通过组织各地方协（商）会，行业专家依据《诚信等级升降级程序》开展核调。对再次调研合格或升降级企业重新授予证书及牌匾。

2、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将建立“二手车流通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调研等级企业的档案库”，为构建行业征信信息平台，实现全国信用信息共享打好基础。

附件二：《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 评 价 表

企业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确定达标及 自评得分	填表说明
基本条件	1	选址应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商业网点发展规划、设在靠近城市公路干线或主要道路的适宜位置，交通便捷，辐射范围广	是/否	基本条件的总体要求：（一）具备一定规模的固定场地和必要的配套服务设施，满足车辆展示需求，为客户提供办理二手车鉴定评估、转移登记、保险、纳税等手续的条件；（二）具备录入和存储二手车交易相关信息的硬件设备；（三）具备必要的消防、治安、卫生等条件和应急管理能力和应急管理能力；（四）具备健全的企业管理制度，经营秩序良好。 序号1： 可提供市场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商业网点发展规划的批复文件 序号2： 强调要求交易市场经营者法人组织名称及经营范围的规范性。 【提供市场地理位置、场地平面图及组织机构设置等相关材料；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影印件；本年度缴纳中国汽车流通协会会员会费收据复印件（参加活动的新入会单位需提供入会申请，缴纳会费）】。 序号3—5项： 提供服务功能区区域资料及图片，提供驻场签约商家名单及所在市场区域，配套设施图片
	2	应有规范的名称、组织机构、固定场所和章程	是/否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州）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正式开业经营一年以上	是/否	
		项目改造、建设用地具有10年以上使用权	是/否	
		是中国汽车流通协会会员，并按时缴纳会费，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活动	是/否	
	3	应具备为买卖双方提供车辆合法性检验、二手车展示、信息查询、鉴定评估、转移登记、车船税变更、保险、抵押贷款等服务功能。	是/否	
	4	车辆入场查验区、评估区、展销区、交易大厅等功能区域应划分清晰	是/否	
	5	应能为20家以上固定二手车经营商户提供相应办公场地及配套设施	是/否	
全部满足基本条件即可进入贯标、诚信等级评价程序				
相关设施设备 及服务	6	场地面积不低于10000平方米	是/否	提供场地面积平面图复印件，注明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
		场区设有人员、车辆专用出入通道，区内动线设置合理	1	提供市场内道路动线路径，人车分道图片
		功能区域划分清楚并设有标识牌	1	提供标志牌规范、清晰、指向正确图片
		具备为消费者提供咨询及导购的服务系统	3	提供咨询及导购服务台及服务系统相关信息及图片
		设有专门的咨询（导办）服务窗口（服务台）、工作电脑	1	
		专人提供咨询导购、便民服务、查询服务、需求定制服务、广宣服务	1	
		提供查询、处理车辆违章等设备的和管理和服务，提供移动端APP交易过户相关服务	1	建立交易市场移动端App交易服务系统
		配备门禁管理系统	3	提供门禁管理系统图片
		门禁设备及功能完备	1	
		系统运行正常	1	
		系统后台管理完整	1	
		设有驻场商家办公、展卖场所或门店展厅	1	提供办公、卖场区、门店展厅图片资料
		设有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并能提供交易流程配套服务和二手车检测认证服务。专业技术评估人员应持有二手车鉴定评估《职业资格证书》，并能提供《岗位技能证书》。	4	提供配套合作的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相关资质图片
		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	1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原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
		能为市场提供配套服务及二手车检测认证服务	2	提供开展检测认证服务的相关资料
		专业技术评估人员应持有二手车鉴定评估《职业资格证书》，并能提供《岗位技能证书》	1	提供评估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岗位技能证书》资质图片
		设有具备一定数量拍卖席位的拍卖场所，并能实现网络拍卖	2	提供拍卖场地、网拍的图片
		设有有一定数量拍卖席位的拍卖场所	1	
		并能实现网络拍卖	1	
		拍卖展销车辆应附有《二手车技术状况表》	1	提供贴有《二手车技术状况表》车辆的照片
		具有二手车专属网站或合作形式的二手车电商平台及移动端服务平台	2	提供网站、移动端或合作二手车电商相关信息图片
		具有二手车专属网站（或具有合作形式的二手车电商平台）	1	
		移动端服务平台	1	
		提供车辆保险及相关车辆延保服务	2	提供延保服务的相关信息
		提供二手车车辆保险	1	
		提供二手车车辆延保服务	1	
		引入银行等金融合作机构，提供二手车个人消费信贷及二手车库存融资等汽车金融服务	3	提供金融服务的相关信息
		引入银行等金融合作机构	1	
		提供二手车个人消费信贷	1	
		二手车库存融资等汽车金融服务	1	
		设有消费者投诉接待处、投诉电话及移动端投诉窗口，监督与投诉标识牌明显	3	提供投诉接待处、各宣传媒介及场区内标识图片
		设有消费者投诉接待处、投诉电话及移动端投诉窗口	2	
		监督与投诉标识牌明显	1	
	7	交易大厅面积不低于300平方米	是/否	提供交易大厅相关图片
	8	交易大厅设有查验车辆法定证明及凭证、鉴定评估、打印交易发票、办理转移登记手续等服务窗口	是/否	提供相关服务功能窗口（工作台）图片
		交易大厅明显位置设有交易流程示意图及引导牌。交易手续办理及注意事项说明牌，各种代办服务、注意事项、收费项目及标准	2	提供相关图片
		交易大厅明显位置设有交易流程示意图及引导牌	1	
		交易手续办理及注意事项说明牌，各种代办服务、注意事项、收费项目及标准	1	
	9	交易服务大厅设有专门的客户休息区，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	是/否	提供相关图片
		设有饮用水供应设备及副食、餐饮配套服务	1	
	10	车辆展示销售区标示明显，面积不低于5000平方米	是/否	提供室内、室外展区场地、室内门店相关图片
	11	车辆入场检查区具有核对证照、车辆查验等工位	是/否	提供相关图片
		公安交通车辆管理所驻场服务，具有查询盗抢及非法车辆信息功能、具有查验车辆法定证明、凭证服务功能	2	提供车管服务窗口（工作台）图片
		公安交通车辆管理所（机动车服务站）驻场服务	1	
		具有查询盗抢及非法车辆信息功能、具有查验车辆法定证明、凭证服务功能	1	

	12	具有专用试车场地并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	是/否	提供相关图片
	13	具有社会车辆专用停车场，并与车辆展示销售区分开，停车场面积不低于500平方米	是/否	
	14	车辆展示销售区布局与道路出入口设置合理，出入畅通	是/否	
	15	按照有关规定设置防火、防盗、监控等安全设施，并由专人操作和维护	是/否	
	16	按当地绿化规定要求进行绿化，环境卫生、整洁	是/否	提供二手车交易管理系统相关信息资料及图片
	17	具有车辆入场、展示、交易、出场等信息电子化管理的二手车交易管理系统	是/否	
	18	触摸屏式信息查询机器不少于3台，能够查询车辆的基本参数、同时期和同品牌交易车辆的参考价格、各项手续是否完备，以及交通违法记录等重要信息	是/否	提供相关设备正常工作的图片
		提供二手车车辆基本信息、二手车交易价格查询服务	2	提供相关查询设施（移动端扫码关注查询）的服务图片
		二手车车辆基本信息查询服务	1	
		二手车交易价格查询服务	1	
		具备定期组织开展汽车展销活动的计划和条件	2	提供开展主题车辆展销活动的相关计划信息及图片
		具备定期组织开展汽车展销活动的条件	1	
		定期组织开展汽车展销活动的计划安排方案	1	
	19	具有电子显示屏，能滚动发布待交易车型、颜色、使用年限等车辆主要信息，及时更新已交易车型的价格	是/否	提供相关图片及显示信息更新相关资料
	20	具有电子排队叫号设施	是/否	提供相关图片
		配备公共wifi等网络设施设备	1	提供相关图片
	小计分值（共 36 分）			
人员要求	21	应具有二手车营销专业技能的经营人员	是/否	提供相关专业人员名单及资质图片
		具备有二手车营销岗位技能培训合格的人员	1	
	22	应具有汽车技术、营销管理专业人员	是/否	
		同时具备懂汽车技术、营销管理专业人员	2	
		掌握汽车技术的专业管理人员	1	
		具备营销管理经验与沟通协调能力的专业人员	1	
	23	应具有3名以上车辆专职检验人员	是/否	
		具备有经公安车管专业培训合格的机动车查验人员	3	
	小计分值（共 6 分）			

二手车交易市场《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
评 价 表

企业名称：

项目	序号	评价内容	确定达标及 自评得分	填表说明
经营管理	24	宜实行封闭式管理，展销的商品车辆应停放在专用区域内	是/否	交易市场场内封闭式管理的具体措施及管理办法
		建立并实施二手车入场登记与查验制度，场内展销的商品车采用电子码管理	2	提供出入库系统管理的资料及图片
		二手车入场门禁登记与查验管理	1	
		展销的商品车采用电子码管理	1	
		建立二手车经营管理系统，实现车辆及商家信息电子化管理	3	提供信息化管理能力的相关资料及图片
		具备二手车交易市场集成化管理信息系统（ERP管理系统）	2	
		车辆及商家信息电子化管理	1	
	25	应在交易大厅显著位置明示二手车交易流程、各种代办服务、收费项目及标准、投诉电话等	是/否	提供相关图片
	26	应对入场交易车辆进行登记与查验，并按下列项目确认卖方身份与车辆合法性：	是/否	提供工作人员正在登记查验窗口图片
	26-a	卖方身份证明或者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原件	是/否	
	26-b	车辆号牌、机动车登记证书、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	是/否	
	26-c	不属于有关规定禁止交易的车辆	是/否	
	27	应按下列要求核实卖方的所有权或处置权证明：	是/否	提供工作人员正在登记查验、核实窗口图片
	27-a	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与与卖方身份证明名称一致	是/否	
	27-b	国家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出售的车辆，应附有资产处理证明	是/否	
	27-c	委托出售的车辆，卖方应提供车主委托授权书和身份证明	是/否	
	28	应提供二手车基本信息、价格以及交通违章信息查询等服务，定期发布交易信息与价格信息	是/否	提供信息发布方式（查询机、LED显示屏、官网、手机App、纸质刊物等）的图片
	29	展销车辆应明码标价并填写《二手车技术状况表》（参见《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附录B）随展车一同展示，二手车销售价签（参见《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附录A）	是/否	提供摆放《二手车销售价签》及《二手车技术状况表》或二手车检测认证报告的车辆图片
		市场提供统一制式的《二手车销售价签》，《二手车技术状况表》。	2	
		需在待售车辆前风挡摆放《二手车销售价签》并明码标价	1	
		需提供真实填写的《二手车技术状况表》或二手车检测认证报告	1	
	30	开具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应如实填写成交价格	是/否	提供资料复印件图片
		核实买卖双方签订的《二手车买卖合同》中所示成交价格后，方能出具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	2	
		买卖双方签订由工商部门监制的《二手车买卖合同》，提供真实成交价格	1	
		核实成交价格并开具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	1	
	31	提供鉴定评估服务或二手车认证服务应符合GB/T30323-2013的相关规定	是/否	提供符合《二手车鉴定评估技术规范》（GB/T30323-2013）报告样本的图片
	32	应建立消费者投诉受理机制，公布投诉电话，配备专人负责处理消费者投诉，实施先行赔付，调解交易纠纷	是/否	提供建立消费者投诉、调解机制及先行赔付机制的资料的图片

	33	应依法纳税并协助国家和地方税务部门向驻场商户征收税款	是/否	提供与国税部门合作的具体资料的图片
	34	应建立和实施二手车流通信息统计制度，并按相关要求向政府有关部门、行业协会报送二手车经营有关信息	是/否	提供报送单位信息及报送情况的图片
	商户管理			
	35	建立商户准入制度，对场内的交易活动有监督、规范和管理责任	是/否	提供相关资料及图片
	36	实施驻场商户管理制度，建立驻场商户诚信奖励机制	是/否	
		驻场二手车经销、经纪等商家为注册企业法人	2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的图片
		建立和实施驻场商家准入、管理制度，对场内的交易活动负有监督、规范管理责任，有良好的市场环境和交易秩序	3	提供商家管理相关资料及图片
		建立和实施驻场商家准入、管理制度，对场内的交易活动负有监督、规范管理责任	2	
		有良好的市场环境和交易秩序	1	
		建立商家诚信档案和实施诚信经营商评比及奖惩制度	2	提供商家管理相关资料及图片
		建立商家诚信档案和实施诚信经营商评比	1	
		建立商家诚信经营奖惩制度	1	
		需要使用工商部门监制的《二手车买卖合同》示范文本	2	提供相关图片
	人员管理			
	37	建立和实施市场员工岗位责任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和业务培训制度	是/否	提供相关资料及图片
	38	市场工作人员应统一着装并佩戴工作卡	是/否	提供相关资料及图片
	39	应建立二手车交易档案，具备条件的宜同时建立二手车交易电子档案。二手车交易档案保存期限不少于3年, 并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是/否	提供建档系统相关资料的图片
	39-a	车辆左前45度角照片，机动车登记证书、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标志复印件	是/否	
	39-b	交易发票复印件	是/否	
	39-c	买卖双方身份证明或者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	是/否	
	39-d	车主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书，以及授权委托书复印件	是/否	
	39-e	二手车交易合同复印件	是/否	
	39-f	其他需要存档的有关资料	是/否	
	小计分值（共 18 分）			
信息系统使用	40	使用情况 建立二手车经营管理信息系统，实现车辆信息电子化管理	2	报送二手车交易信息统计资料的图片
	41	基本功能 车辆入库管理	1	
		车辆库存管理	1	
		车辆出库管理	1	
		对入场交易车辆信息进行登记录入	1	
	42	扩展功能 建立交易车辆数据库，具有查询历史交易记录功能	1	
		具有库存车辆数量、区域分布、品牌等查询功能	1	
		车辆出场管理，核减车辆数据	1	
		按要求通过报送系统按月向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报送二手车交易数据	2	
	43	数据报送 通过报送系统按月向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报送交易车辆详细数据	2	
	44	交易信息 发布待交易车辆信息	1	
		发布已交易车辆车型、价格信息	1	
	小计分值（共 15 分）			
诚信基础建设	45	有驻场商家诚信自律组织，诚信自律相关制度和组织机制	2	市场牵头组织驻场商家成立诚信经营自律组织
		驻场商家诚信自律组织	1	
		诚信自律相关制度和组织机制	1	
	46	诚信经营商占驻场商家总数的40%以上	2	商家总数50家以上
	47	建立和实施为诚信经营商提供便利的交易服务通道和优惠措施	2	市场提供诚信商家绿色通道及交易费优惠等支持
		为诚信商家（含跨区域交易市场驻场商家）提供便利的交易服务通道	1	
		优惠措施（交易服务费等相关服务费的优惠）	1	
	48	建立和实施诚信商家信用评价、诚信公示机制	2	提供诚信经营公示牌图片
		建立诚信商家信用评价体系	1	
		诚信公示机制	1	
	49	展销车全部明码标价	2	明示价格或一口价牌图片
	50	建立和实施先行赔付制度	2	市场需提供先行赔付制度
	51	设有中国汽车流通协会“行”认证授权或其他第三方检测认证机构，对车辆提供检测认证服务	6	提供市场引入行业“行”认证授权开展检测认证的服务机构相关图片
	52	建立和实施消费者投诉及受理制度、并设有交易纠纷调解机构及与市场监督管理、质检等相关部门联动机制	3	提供消费者投诉受理、调解办公场所图片
		建立和实施消费者投诉及受理制度	1	
		设有交易纠纷调解机构	1	
		建立与市场监督管理、质检等相关部门联动机制	1	
	53	市场有诚信建设的具体措施及成果，并荣获省（市）级相关单位的行业工作表彰	2	提供诚信建设成果及荣获的奖项的相关资料图片
	54	地方行业协（商）会推荐	2	提供行业协会推荐函
	小计分值（共 25 分）			
	总计分值（100 分）			
填表说明： 本表所列项目为贯标及诚信评价指标【序号项（1-39）为对标项指标，只需确定“是或否”（即：确定“是”方可进入诚信等级指标评价；确定“否”则视为未达标，不可进入诚信等级指标评价项）、无序号项及“信息系统使用”（40-44项）、“诚信基础建设”（45-54项）为诚信等级评价项指标，需自评打分】。参评企业必需满足基本条件（1-5项）的要求，方可参加本次贯标及诚信等级评价活动。按最终得分设三档分值区确定3A（65-79分）、4A（80-94分）、5A（95-100分）诚信等级。参评企业所提供的相关文档及图片佐证资料编辑成word文件后，请发送至中国汽车流通协会二手车交易市场分会指定邮箱（cuia@cada.cn）。				

附件三:

《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 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

确认书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

本单位自愿参加《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行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接受诚信建设调研活动。遵循《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SB/T11144-2015),同意《行业标准企业自我声明公开及诚信建设调研实施办法》、《诚信等级升降级办法》。认真填报《贯标及诚信建设调研评价表》,如实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郑重承诺所申报内容及相关材料真实可信。

特此确认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年 月 日